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杭科成〔2024〕66号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高校院所技术输出、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和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 政策兑现的通知

各区、县（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速科技成果的转移与转化，促进更多科技成果在杭就地交易、就地转化、就地应用，根据《构筑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首选地的若干政策措施》（杭科策〔2022〕136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开展相关政策兑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一）高校院所技术输出

2023年度在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中登记技术合同（买方为本市企业）的国内高校、科研院所、本市新型研发机构。

（二）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2023 年度在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办理技术合同登记的技术交易总额比上年度新增十亿元以上的本市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三）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

2022-2024 年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中国专利金奖的成果落地杭州产业化且尚未兑现的项目。

二、申报条件

（一）高校院所技术输出

高校院所已经开具给本市企业技术合同款项票据、实际收取相关费用（不含 2023 年已经兑现部分）。

（二）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登记机构合规认定、流程到位，规范登记、结果有效，无违规违纪、弄虚作假、虚报瞒报等问题。

（三）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

1. 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单位应当是在杭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项目经费独立核算的企业，是获奖成果主要完成单位和发明专利权属单位，其中近三年内在杭产业化绩效达到相当规模。

2. 每项获奖成果只能由 1 家企业申报，但同一企业可同时申报多项获奖成果。

三、申报方式

（一）高校院所技术输出

高校院所登陆“杭州市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https://ypt.kj.hangzhou.gov.cn/>）〔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打开，点击“法人登录”，然后使用浙江政务服务网账号登录，无政务服务网账号的请先注册〕，登录系统完善基本信息后，在首页点击“市奖励类”，进入“高校院所技术输出奖励”模块，填报《高校院所技术输出奖励申请表》，依次上传技术合同登记表、每笔交易的有效票据和银行流水凭证。网上提交后，下载打印所有申报材料（一式 2 份），用 A4 纸依次装订成册，以技术合同编号为单元，用色纸相隔，每册不超过 300 页，签名盖章（骑页章）确认，确保网上填报真实有效，与纸质材料内容一致、准确，报送到市科技项目管理中心。

（二）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登记机构填写《技术合同登记机构申报表》，并提交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技术合同国家统计报表。申报材料单位盖章、负责人签名，报送到市科技项目管理中心。

（三）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

项目申报单位填写《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申报表》，并提交以下材料：

1. 本单位获奖证书（或证明）；

2. 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提供 2022-2024 年成果产业化绩效专项审计报告（含项目新增产值、营业收入、应缴税额、实缴税额等）；

3. 非第一完成单位的需提供与第一完成单位进行成果落地产业化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其他证明材料。

上述申报材料（单位盖章、一式 2 份，用 A4 纸装订成册），经所在区、县（市）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汇总盖章，统一报送市科技局科技项目管理中心。

四、兑现标准

1. 兑现金额按《构筑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首选地的若干政策措施》（杭科策〔2022〕136 号）文件相关标准执行。同一项目的兑现金额按“从优、从高、不重复”原则执行，对已获此项市级奖励的不再重复兑现。

2. 市级以上事业单位兑现经费由市本级财政全额承担，直接拨付；其他单位兑现经费按财政体制由市与区、县（市）两级财政按比例承担，由区县市财政转拨。

五、注意事项

1. 日期认定：技术合同登记日期以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显示的日期为准；实际技术交易日期以银行转账凭证显示日期为准；兑现认定以银行转账日期核定，其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获奖成果（项目）产业化绩

效统计时段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 受理日期：网上申报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25 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26 日 17:30 为止，报送地点：黄姑山路 40 号 505 室。

3. 业务咨询：87025452、87080230、85255673；

系统支持：85151402。

附件：1. 高校院所技术输出申报表

2.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申报表

3. 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申报表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1

高校院所技术输出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单位名称		所属区县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法人电话			
负责人	姓名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人	姓名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件			
技术交易 汇总	合同登记 时段	合同技术总额 (万元)	收付经费 总额 (万元)	上年度同期 技术总额 (万元)	新增技术 总额 (万元)
	合计				
单位账户		银行账号			
郑重承诺		<p>本次申报奖励材料全面真实准确，技术合同和技术交易事实存在，所提供票据和银行真实有效，不存在伪造虚构问题。</p> <p>若有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单位（项目负责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完成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p>			
科技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财政部门审定意见 (盖章)		
<p>承办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承办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2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机构全称			
机构编码		联系电话	
机构简称		所在地区	
机构地址			
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登记情况	2023 年登记技术交易额 (亿元)	2022 年登记技术交易额 (亿元)	新增技术交易额 (亿元)
郑重承诺	<p>1、本登记机构认定合规、流程到位，登记规范、结果有效，无违规违纪、弄虚作假、虚报瞒报等问题。</p> <p>2、本项目申报所提供的材料和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合法、合规。</p> <p>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本项目申报单位和负责人自愿承担全部责任，依法依规接受追究处理。</p>		
	申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获奖成果产业化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企业名称		法人代码		所在区县		
获奖成果 (项目)名称		奖励名称		获奖年度		
奖励类型		奖励等级		单位排名		
法人代表		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第一完成 单位名称		主要完成 人姓名		联系电话		
获奖 团队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贡献		联系号码	签名
要求第一完成单位和在杭企业的人员应全部填写，按获奖排序排列。						
该成果 产业化 绩效	年度	企业名称	新增收入 (万元)	新增利润 (万元)	应缴税收 (万元)	实缴税费(万 元)
	2022					
	2023					
	2024					
	合计					

